

110學年前畢業生 高一高二科目重修申請步驟

請務必完成每項步驟
重修（自學輔導）申請才算成功

報名(選課)時間：

112年7月11日（二）~7月12日（三）23:59

繳費時間與方式：

112年7月24日（一）~8月14日（一）

請用電子郵件收繳費單電子檔進行繳費

步驟一：填寫「重修自學報名單」並上傳 「google表單」完成報名

112年7月11日（二）~7月12日（三）23:59

1. 請於7/11(二)前務必先電郵教務處註冊組老師，告知個人資料，索取「重修自學報名單」（請務必附上學生證或身分證或健保卡照片電子檔）

高一科目：ling@nhush.tp.edu.tw

高二科目：yea400@nhush.tp.edu.tw

2. 教務處註冊組老師收到信後，將回信寄送「重修自學報名單」電子檔至學生電子郵件信箱

3. 開啟「重修自學報名單」電子檔

4. 請於資訊設備上用繪圖工具勾選要報名的重修科目，填上學分數與繳交金額，截圖(如下面範例)於7月12日(三) 23:59前上傳google表單<https://forms.gle/GSxcAuzjuB3USoFbA>

A0491R

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

108學年度 第2學期 重修自學報名單

請先查看「重修時程表」，確認自己有時間上課

高中普通科

班

號

學號：

類別	應重修科目	類別	原成績		補考成績		目前成績			參加重修學期學分數	金額
		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學年		
重修	國文	核	55	43	44	---	60	43	49.0	☐ 4.0 / ☒ 4.0	960/960
重修	數學	核	66	50	---	---	66	50	58.0	/ ☐ 4.0	/960
重修	歷史	核	70	54	---	---	70	54	62.0	/ ☐ 2.0	/480
重修	地理	核	48	55	43	40	48	55	51.5	☐ 2.0 / ☐ 2.0	480/480
重修	物理選修	選	60	43	---	---	60	43	51.5	/ ☐ 1.0	/240
重修	物理	核	60	43	---	---	60	50	51.5	/ ☐ 2.0	/480
重修	化學	核	41	40	60	45	60	60	52.5	/ ☐ 2.0	/480
重修	生物選修	選		52	---	---		60	52.0	/ ☐ 2.0	/480
重修	生活科技	核	54		---	---	54		54.0	☒ 2.0	480/
重修	英文選修	選	53	75	40	---	53	75	64.0	☐ 0.5	120/

總金額

範例

本表應於

交回教務

參加重修自學學分數：

6

繳交金額：

1440元

綠色框框為「學年成績及格」已「獲得學分」之科目

建議勿勾選!!

紫色框框為「已重修通過」並「獲得學分」之科目，

請勿勾選!!

注意!!

已重修通過之科目，請勿勾選

A0491R1

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
107學年度 第2學期 重修自學

高中普通科

號

數學下學期原成績54分，目前成績為60分，表示「已重修通過」並「獲得學分」

類別	應重修科目	類別	原成績		補考成績		目前成績			參加重修學期學分數	金額
		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學年		
重修	數學	核	62	54	---	---	62	60	58.0	/ ☐ 4.0	/960

總金額 960

本表應於

交回教務處

參加重修自學學分數：_____

學生簽名：_____

連絡電話：_____

「已重修通過」並「獲得學分」之科目仍會出現勾選框格，請勿勾選!!

注意!!

「學年成績及格」的科目，上下學期皆已拿到學分，單一學期不及格仍會在重修科目中顯示，**建議不選擇重修!!**
如果選擇重修，將不得退費(退選)，請審慎選擇重修科目

1 / 1 | - 100% + | [] []

A0491R1

臺北市

學年度 第

高中普通科

班

類別	應重修科目	類別	原成績		補考成績		目前成績			參加重修 學期學分數	金額
		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學年		
重修	國文	核	65	57	---	---	65	57	61.0	/ □ 4.0	/960
重修	數學選修	選	63	46	---	---	63	46	54.5	/ □ 5.0	/1200
總金額										2160	

交回教務處

國文因「學年成績及格」，下學期雖57分，**仍獲得學分**，重修下學期通過**不會再得學分**，僅會讓分數變60分

建議不選擇重修!!

數學選修因「學年成績不及格」，下學期46分，**沒有獲得學分**，重修下學期通過**會獲得學分**，分數變60分

可選擇重修!!

步驟二：繳費

繳費時間：112年7月24日（一）~8月14日（一）

教務處將於112年7月24日（一）email「**繳費單電子檔**」至學生填寫之電子郵件信箱，請於112年7月24日（一）收信，並於112年7月24日（一）~8月14日（一）完成繳費。

繳費完畢

請將「繳款憑證」（或相關證明）拍照電子檔
上傳至goole表單

<https://forms.gle/2ZjH3qs8QVWygRg38>

若對報名方式或繳費金額有疑問，請電郵教務處老師詢問

高一科目 陳老師：ling@nhush.tp.edu.tw

高二科目 葉老師：yea400@nhush.tp.edu.tw

或撥電話詢問

26308889分機608、607